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STAL SAVINGS BANK OF CHINA CO., LTD.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58)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2)

關於職工監事連任的公告

2020年5月7日，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第一屆職工代表大會第四次會議選舉卜東升先生連任本行職工監事。卜東升先生的監事任期三年，任期自2020年5月7日起計算。卜東升先生以職工身份領取所在崗位薪酬，作為職工監事不從本行領取薪酬。

卜東升先生的簡歷如下：

卜東升先生，55歲，2017年5月起任本行職工監事，現任本行安徽省分行行長。卜東升先生歷任財政部駐遼寧省財政監察專員辦事處業務二處副處長、處長，四處處長及二處處長，本行遼寧省分行副行長、審計局負責人、湖北省分行行長等職務。卜東升先生畢業於中共遼寧省委黨校工商管理專業。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除本公告披露外，卜東升先生在過去三年沒有在其證券於中國內地、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與本行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其他任何關係，沒有在本行或本行附屬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不持有任何本行或本行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的定義)，沒有任何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條(h)至(v)中要求而須予披露的資料，亦沒有任何須提請本行股東注意的事項。

本行監事會對卜東升先生連任職工監事表示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春野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0年5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張金良先生；執行董事郭新雙先生、張學文先生及姚紅女士；非執行董事韓文博先生、劉堯功先生、劉悅先生及丁向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傅廷美先生、溫鐵軍先生、鍾瑞明先生、胡湘先生及潘英麗女士。

* 中國郵政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